

威信

WISCONSIN CHINESE CHRISTIAN

威斯康辛州中國信徒月刊

第三十三輯 第一期 2009年一月

活在神的光明中

靳士釗 傳道



約翰一書第一章

5 神就是光，在他毫無黑暗。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、又報給你們的信息。6 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，卻仍在黑暗裡行，就是說謊話，不行真理了。7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8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9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10 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，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

本期內容

證道	1
讀經表	6
見證	7
主工消息	9

在約翰福音中：耶穌有七個宣告：（約 8:28, 8:58）：這七個宣告“我是（I am）”是：

- 1) “我是”生命的糧(6:35)；
- 2) “我是”世界的光(8:12-9:5)；
- 3) “我是”羊的門(10:7)
- 4) “我是”好牧人(10:11-14)；
- 5) “我是”復活,生命(11:25)；
- 6) “我是”道路,真理,生命(14:6)；
- 7) “我是”真葡萄樹(15:1)

約翰所關心的是：神的本質。因此在，約翰壹, 貳, 書中, 我們所看到的信息也是同樣的：第四章：兩次 宣告：神就是愛(4:8; 4:16)；第一章：神就是光：1Jn 1:5, 神就是光、在他毫無黑暗。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、又報給你們的信息。

神就是光

- 光驅散黑暗。耶穌說祂是世界的光。我們要活在光明中，我們同時也要活在神的生命之中。

光是一切生命的起源：當神創造時，神做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創造光：（創世紀 1:1-5 起初神創造天地。地是空虛混沌。淵面黑暗。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。神說、要有光、就有了光。神看光是好的、就把光暗分開了。神稱光為晝、稱暗為夜。有晚上、有早晨、這是頭一日）。

凡是有生命的東西都必須與光有關係：植物進行光合作用獲得養分，而人類和動物則享受光合作用所帶來的好處。

- 光所代表的是生命，或說 祂就是生命的源頭。

在定義裏面：光=生命，因此當聖經宣告：神就是光時，同時也是在宣告：神是生命的本源！

約翰在約翰福音 1:1-4說：“太初有道、道與 神同在、道就是 神。這道太初與 神同在。萬物是藉著他造的。凡被造的、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。生命在他裡頭。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”

詩篇的36: 7-9也說：“神阿、你的慈愛、何其寶貴。世人投靠在你翅膀的蔭下。他們必因你殿裡的肥甘、得以飽足，你也必叫他們喝你樂河的水。因為在你那裡、有生命的源頭。在你的光中、我們必得見光。”

- 黑暗是與 神為敵的象徵：神就是光，無黑暗，無謊話，無罪惡，無犯過。而當神從黑暗裏

分出光（說：要有光，就有光）的同時，黑暗從此就與光明，成為互相的對比：“神就是光，在他毫無黑。”光明與黑暗永遠都是對立的。“光照在黑暗裡、黑暗卻不接受光”（約1:5）。

- 光所代表的是：正直，公義，善良與生命；而黑暗所代表的是卻 敗壞，犯罪，與死亡，它是 與神為敵的象徵。

約8:12：耶穌又對眾人說、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、就不在黑暗裡走、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

我們要活在光中，就是活在神的生命中。

再偉大的人，也都有人性的軟弱和黑暗面，例如：

挪亞：（創世記6:5-8），唯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，所有的人都被洪水淹沒，只有進入方舟的八人存活。在 神眼中看為義人的挪亞，但他的黑暗面在方舟後：酒醉後赤身露體，又咒詛自己（迦南）的後代。

摩西：是以色列偉大的領袖，親眼見過 神榮光，但他也是一個殺人犯，並且對 神反覆不定（三次與 神說他不是合適的人選）。摩西在帶領以色列民出埃及在曠野時，曾發怒擊打盤石，因他的怒氣，以致不能進入迦南（民數記 20:10-13）。

大衛：是合 神心意的人。他被掃羅追殺15年，有三次機會殺死敵人掃羅，但他沒有，因在 神前要作個敬畏 神的人。但英雄難過美人關，大衛在女人的事上妥協了他聖潔的心，不

僅犯姦淫，而且借刀殺人（撒下11:1-5）。雖然這是在大衛人生最高峰的時候，他卻失敗了。聖經上說：當一個人自以為站立得穩的時候，卻是要特別小心的時刻！

- 克服黑暗。 約翰提醒：第一件我們要克服的問題是：黑暗：（第六節說：

“我們若說是與 神相交、卻仍在黑暗裏行、就是說謊話、不行真理了。”

人性的黑暗是什麼？什麼是你我應當離棄的黑暗？是驕傲，謊言，鬼詐…。棄黑暗，入光明。

弗:4:20-5:14：你們學了基督、卻不是這樣。如果你們聽過他的道、領了他的教、學了他的真理、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。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、漸漸變壞的。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。並且穿上新人。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、有真理的仁義、和聖潔。

弗:5:9-15 光明所結的果子、就是一切良善、公義、誠實。總要察驗何為主所喜悅的事。那暗昧無益的事、不要與人同行、倒要責備行這事的人。因為他們暗中所行的、就是提起來、也是可恥的。凡事受了責備、就被光顯明出來。因為一切能顯明的、就是光。所以主說、你這睡著的人、當醒過來、從死裡復活、基督就要光照你了。

人類最根本的黑暗就是謊言，這是我們從魔鬼那學來的第一招。撒旦是說謊之人的父（約8:44-45）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、你們父的私慾、你們偏要行、他從起初是殺人的、不守真理。因他心裡沒有真理、他說謊是出於自己、因他本來是說謊的、也是說謊之人的父。我將真理告訴你們、你們就因此不信我。

我們要：脫離黑暗，進入光明 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行（約8:12）

約 8:12 耶穌又對眾人說、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、就不在黑暗裡走、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

約 12:36 你們應當趁著有光、信從這光、使你們成為光明之子。

帖前 5:5 你們都是光明之子、都是白晝之子、我們不是屬黑夜的、也不是屬幽暗的。光明之子：從前，我們也是黑暗之子，如今我們要作光明之子；也要住在光明之中。

人類可以登陸月球，卻仍無法征服地球上的黑暗：人最大的敵人就是自己。很多人都承認，人最大的敵人就是自己，不知你有否這樣的體會？俄國以前有一位君王叫彼得大帝，他

就曾對人說過：「我能夠征服帝國，卻不能征服我自己！」這是何等重要的對自己的一種體會！原來自己就是最強大的敵人。我們不能勝過自己的脾氣、喜歡挑剔別人、對別人嫉妒、懶惰、自我中心、自高自大、自私自利，這是人最大的敵人——自己。我們嫉妒，因為不想別人比自己好，不想別人的利益比自己多；我們貪心、懶惰，因為不想自己太辛苦，讓別人辛苦好了。這種自私自利的人生價值觀，成為社會和個人一切問題的根源。

不自欺經文：約壹1:8；羅5:12-21；羅7:15-25；

思想：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罪，便是自欺。人類自亞當犯罪之後，就服在罪的轄制之下。我們必須要深刻的，認識到自己的罪性及罪行，並且願意悔罪。

人的第二個問題是自欺：第8節說：“我們若說自己無罪、便是自欺、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。”我們要認識：人是有罪的。

人有沒有罪？

2008年美國經濟的破產的原因：欺騙。華爾街爆發的另一个詐欺案主犯是馬多夫先生，(Bernard Madoff) 他的投資公司向來使客戶極端滿意，投資報酬率非常之高。沒有人知道他是如何做到的。現在他承認公司已經虧空了五百億美元，他說他其實沒有從事什麼投資，只是在經營一個老鼠會，他的所作所為，是百分之百的詐欺。

- 罪的隱藏性。人類犯罪後的第一個動作是遮掩。
- 罪的必然性。罪是成為宇宙中的自然定律之一。

(羅7:21-25)---我覺得有個律、就是我願意為善的時候、便有惡與我同在。因為按著我裡面的意思。(原文作人)我是喜歡 神的律。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、和我心中的律交戰、把我擄去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。我真是苦阿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。

- 罪的普遍性。全人類都有份！沒有一個義人；

羅3:10-12 就如經上所記、『沒有義人、連一個也沒有。沒有明白的、沒有尋求 神的。都是偏離正路、一同變為無用。沒有行善的、連一個也沒有。』

- 人人都有罪，我們都是罪人。
人的本性：罪惡

有則寓言：一隻貓與皇子很要好，貓很喜歡皇子，皇子也很喜歡貓。貓求神仙將牠變成一個公主，待牠可以嫁給皇子，神仙允許。婚禮時神仙想試一試貓，安排了一隻老鼠走過，公主忘記了自己是公主的身份，貓的本性大發，跑去追殺老鼠，於是立刻公主又變回貓了。老鼠(罪惡)是世界，叫我們不能過公主的生命及生活。

- 罪的推卸性：犯責任：亞當----夏媧----蛇-----神。

Gen 3:11 耶和華說、誰告訴你赤身露體呢、莫非你喫了我吩咐你不可喫的那樹上的果子麼。

Gen 3:12 那人說、你所賜給我、與我同居的女人、他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、我就喫了。

Gen 3:13 耶和華 神對女人說、你作的是甚麼事呢。女人說、那蛇引誘我、我就喫了。

Gen 3:14 耶和華 神對蛇說、你既作了這事、就必受咒詛、比一切的牲畜野獸更甚、你必用肚子行走、終身喫土。

很多人把自己的罪，推給遺傳、環境、脾氣、健康狀況、別人對我們的影響。人的天性會推卸自己犯罪的責任。說自己沒有罪的人，就是不把罪當成一回事，因為那麼多人都在做，所以那些行為已經算不得是罪了。約翰堅持人犯了罪，自我的解釋就是自我欺騙，不管是為了推卸責任，或降低自己的罪惡感，已經存在的問題已經無法抹除掉了。

當信徒面對個人的罪及軟弱的時候，第一種是否認自己的問題(罪的推卸性)：我無錯是別人的錯；我很合理是別人無理。可能你都曾經遇到過以下的處境。一次兩位會友發生爭執，其中一位被另一位當面責備；既然要做和事老，當然要先澄清整件事；被罵的算很冷靜，解釋了問題所在，原來只是言語交代上一些小誤會，其實罵人的一方亦都太敏感、衝動，又不事先聽清楚對方的意思才出現這樣的情況。問題是澄清了，但罵人的仍然在罵：是你令我誤會的、是你的表現令我感到忿怒的、是你的態度令我有這個體會的，結果要開聲阻止他無理的指責，當然也要安慰與鼓勵被罵的肢體。身處其中我感到十分可惜及無奈。面對個人的罪我們往往如此，我沒有犯罪，我沒有錯，亞當夏娃面對自己的罪就是如此，看看他們在犯罪之後怎樣回應神呢？亞當說是你為我預備的女人令我犯罪的；夏娃說是那條蛇令我

犯罪的。所以在他們心中，罪不在我的身上，是在蛇、女人(亞當的想法)、是在神的身上。若果我們不發現，不承認自己裏面的罪及軟弱，我們根本不會真心的悔改，也不會行在光明的道路之中。

- **罪的自欺 与人的自欺：**

自欺，使我們認為別人才是問題。事實上，我們的自欺，使我們沒有看到：真正的問題是我們自己。因為我們個人的虛假，我們失掉許多屬靈的能力與果效。

约伯记 15:31 他倚靠虛假、欺哄自己。因虛假必成為他的報應。

箴言 30:8 求你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。使我也不貧窮、也不富足賜給我需用的飲食。

撒迦利亚 10:2 因為家神所言的是虛空、卜士所見的是虛假、作夢者所說的是假夢。他們白白的安慰人。所以眾人如羊流離、因無牧人就受苦。

传道书 12:14 因為人所作的事、連一切隱藏的事、無論是善是惡、神都必審問。

马太福音 10:26. 因為掩蓋的事、沒有不露出來的。隱藏的事、沒有不被人知道的。

路加福音 12:2 掩蓋的事、沒有不露出來的。隱藏的事、沒有不被人知道的。

提前 5:24-25 有些人的罪是明顯的、如同先到審判案前。有些人的罪是隨後跟了去的。這樣、善行也有明顯的。那不明顯的、也不能隱藏。

- **罪的可怕性：**

面對個人的罪及軟弱第二個常見的問題是：我可以自己處理，我不需要別人，也不需要神的幫助。特別當我們面對情慾的問題、屬靈追求的軟弱及難處的時候，很多時都會有這樣的心態。

不對付(處理)罪，不認識罪的可怕：不要想人類可以藉教育、文化來馴服罪惡：

這樣的心態好似人常常以為自己可以馴養兇猛的動物為寵物一樣。一個住在新界的8歲小女孩，在與他爸爸養的三隻狗玩的時候，突然被狂性大發的狗襲擊，小女孩的臉、頸，胸部都受到重創。報導說三隻狗的品種，都被公認是性情比較暴戾的品種。為甚麼家中有小女兒，作為父親還以三隻生性暴戾的狗作寵物，相信唯一的理由是作父親的認為他可以馴養這三隻狗作寵物。

這想法永遠是我們生命之中很大的試探。面對個人的罪，生命的黑暗面，我們很容易否

認，或者會認為靠自己的能力，就可以克服，勝過；所以人常常將自己擺在黑暗，敗壞之中。請你注意，聖經絕對沒有輕忽這種處境。使徒約翰在第8章後10節，差不多是連續提出這個問題。我們否認自己的罪，或是只靠自己去處理自己的罪。面對自己的軟弱，約翰就提醒我們：這是自欺、謊話的。神的真理及神的道，都不會在他的生命裏面了。

承認悔改罪過經文：約壹1:9;路15:3-10;路19:1-10;路23:39-43;

思想：承認並離棄罪惡，是使我們活在神的光中及生命中的，必要的條件。勇於承認自己的罪過，是使我們得到神救恩的蒙福之道。

認識到自己是罪人，並且願意承認自己過犯的人：是一個神聖的事件。

约翰一书 1:9：我們若認自己的罪、神是信實的、是公義的、必要赦免我們的罪、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

约翰一书 1:10：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、便是以神為說謊的。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

罪(V7, 8, 9, 10)

脫離罪惡, 進入救恩

耶穌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、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

犯罪：我們是得罪人，更是得罪神：

勇於承認我們一切的罪。然而，我們卻常常看到的是人的驕傲：不願承認自己是個罪人，甚至不願承認罪在我們身上。沒有按照自己所講的行出來，推卸自己的罪責、隱藏自己的罪，這都是誠實的問題。也許在人的面前我們能騙過別人，我們可塑造好的形象，但是在上帝面前，我們是完全沒有辦法隱藏起來的。要讓上帝管理我們生命的唯一辦法就誠實，不要否定自己是有罪的。

大衛〈詩篇〉51篇：“神啊！求你按著你的慈愛恩待我，照著你豐盛的憐憫塗抹我的過犯。求你徹底洗淨我的罪孽，潔除我的罪。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；我的罪常在我面前。我得罪了你，唯獨得罪你；我行了你眼中看為惡的事，因此，你宣判的時候，顯為公義；你審判的時候，顯為清正。看哪，我是在罪孽裡生的；我母親在罪中懷了我。看哪！你喜愛的是內心的誠實；在我內心的隱密處，你使我得智慧。求你用牛膝草潔淨我，我就乾淨；求你洗淨我，我就比雪更白。求你使我聽見歡喜和快樂的聲音，使你所壓傷的骨頭可以歡呼。求你掩面不看我的罪惡，求你塗抹我的一切罪孽。

神啊！求你為我造一顆清潔的心，求你使我裡面重新有堅定的靈。不要把我從你面前丟棄，不要從我身上收回你的聖靈。求你使我重得你救恩的喜樂，重新有樂意的靈支持我。”這是大衛在犯罪後向神懺悔時所寫的詩。為何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呢？大衛雖然犯罪，但當拿單來責備大衛的時候，他勇於承認自己的錯誤並且悔改，這不是容易的事。我們要學習，明白自己不過是個罪人！

願我們有像大衛的心，勇於承認錯誤；造我有一顆清潔的心，求你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。認識到自己的罪是如此大。

神的獨生子—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卻願意背負我的罪和重擔，以致我能蒙恩得救。並且，我的一生要成為聖潔；我知道自己不可能不犯過錯，但我願過一個聖潔的生活。當我認識你時，看到自己敗壞；當我認識你聖潔時，知道自己的罪，你的寶血和你的救恩對我一生有效，洗淨我的過去，今天和將來所犯的一切的錯。當我承認過犯時，你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你要洗淨我的罪，赦免一切的不義。主啊！求你幫助我，使我更明白你的救恩！

承認悔改罪過時，我們常以為是針對那些剛信主的人，或是在他們決志信主得救之時刻說的。不錯，我們不認識神時，是抵擋神的，但因主的寶血和光照，使我們認識到自己不過是個罪人，無法自救，我們需要神的救恩。即使在得救以後，我們每時刻仍需要神的救恩，這是我們一生要不斷學習的功課。

當以賽亞在聖殿看見神的榮耀時，他也看到自己的罪惡和過犯，說：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且住在嘴唇不潔的人當中；在以斯拉獻晚祭時，他看見神的榮耀，就哭泣向神說：我們的罪孽高過一切，…罪惡達到你的面前。承認悔改罪過，不只在我們決志信主得救之時，我們每天生活，每一動作都需要神的救恩。

〈耶利米哀歌〉

耶利米說：神的救恩，對我們每一天都是新的。無論你我信主有多久，無論你我對神的經歷多深，我們每天仍然要來領受神的救恩，因為沒有一人能自誇說他不會再犯過錯。我們需要看到自己是個罪人，需要神的救恩，以致要過一個敬虔的生活。當我們思想要如何幫助他人時，求神先光照我們自己，讓你我一生的生活成為聖潔。我們要謙卑來到神前，禱告時承認說：“神啊，我是個罪人！”

事實上在約壹1:5-10這6節經文中，重覆提到活在罪中，就是活在黑暗之中。那種生活阻礙了我們與神親密的關係。我們不可以輕忽

這個重要的提醒。在約壹1:8說：『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』；第10節立即有相近的講法：『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，便是以神為說謊的，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』使徒約翰一直強調，承認自己的罪孽和過犯，是我們得與神和好重要的起步點。但為甚麼約翰在這短短三節經文之中，兩次提到我們要承認自己的罪呢？相信是因為約翰很明白，我們人是許多時候是不願意承認以及面對自己的罪的。

赦罪的救恩

約壹1:9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、是公義的、必要赦免我們的罪、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10 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、便是以神為說謊的。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裡了。

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一切的罪。憂傷痛悔的心，神必不輕看。

人要面對的第三個問題是，嘗試隱藏自己的過犯罪惡，第10節說：『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、便是以神為說謊的。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。』很多人都相信他們沒有犯過罪，當被稱為罪人時，都無法接受這樣的說法。不承認自己曾經犯過罪的人，以為只有在法律上判為有罪的行為才能算為犯罪。聖經把「罪」定義為「該做的沒有做到，該做好的沒有做好」。這個定義是從射箭的運動轉變過來的，希臘人練習射箭的時候，在箭靶附近有一個負責觀察的人，如果箭沒有射中靶位，那個觀察的人就大喊「hamartia」，意思就是「沒有射中」。按照上帝的標準，一個人沒有盡到他的本分，就是犯罪了。

神樂意的赦罪：失羊/失錢的比喻：

路15:6 就請朋友鄰舍來、對他們說、我失去的羊已經找著了、你們和我一同歡喜罷。

路15:7 我告訴你們、一個罪人悔改、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、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、歡喜更大。

路15:9 找著了、就請朋友鄰舍來、對他們說、我失落的那塊錢已經找著了、你們和我一同歡喜罷。

路15:10 我告訴你們、一個罪人悔改、在神的使者面前、也是這樣為他歡喜。

脫離犯過，進入聖潔

約壹1:9『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』人為甚麼總是不能做到彼此認

試我都報了名。但是考試的結果是：三門考試全部考砸。我當時的心情很壞，怨天尤人，為什麼自己的專業沒有考試，非得去考別的專業；再說自己死要面子，從小學，中學，大學到研究生，考了很多次，似乎從來沒有考砸過。這次很可能是我人生中最後的幾場考試，卻以失敗告終，想想真不是滋味。

最後一門考試時九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傍晚舉行的。五月二十三日是星期六，我對妻子和女兒說：“走！到我的單位去玩玩。我工作快一年了，你們還沒有到我的單位去看過。今天星期六，單位沒有人，正好去玩玩。”

我們去到單位，先兜了一圈，然後來到電腦旁。我打開電腦，啟動了DesignCAD（一個借助電腦制圖的工具）。由於我沒有輸入任何東西，屏幕上除了菜單（MENU）以外一片空白。這時，突然一行字映入我的眼簾：“Passed tests>=95%”

我的女兒第一個驚叫起來：“GOD!”妻子和我也都目瞪口呆。我心慌意亂，覺得上帝正看着我。當時我如果頭腦冷靜一點，我可以給它起個名字，存成一個文件並打印出來。但是我心里很亂，我所作的唯一一件事就是關機。我對妻子和女兒說：“我們回家吧！”就這樣回了家。

我妻子和女兒說：“這下好了。上帝給你一個信息，你通過考試了，可以放心了。”可是我並不放心，因我不知道這究竟是怎么回事。但是我心存希望，但願電腦所顯示的是事實。

星期一上班我就打電話去問負責考試的人。得到的答復是：“為了避免閱卷過程中可能發生的不公正現象，我們一向請外單位的專家來批卷評分的。現在人還沒有去請呢！所有考卷都封存着。過一個月到一個半月才會有結果。如果你考過了，你就會收到信件通知你，如果你沒有考過，就不會受到通知。”

我等了一個星期，在同一天收到三封信。每一封的頭一句都是“Congratulations!（祝賀你）”我通過了所有的考試。

我把這件事告訴我的不信神的朋友們。他們問我：是不是當時頭昏眼花看錯了？我妻子和女兒都沒有頭昏眼花；女兒當年十一歲，眼明手快，絕不會頭昏眼花。即使真有頭昏眼花，難道會同時發生在三個人身上？退一萬步講，即使三個人突然同時頭昏眼花，看出來的

應該是模模糊糊的一片，或者朦朦朧朧的一團，怎麼會是清清楚楚的一句話，大寫，小寫，單數，復數和大于，等于符號都那麼清晰？

後來有了E-mail（電子郵件），於是有人說：“這是人家給你發來的E-mail。”但是1992年我們單位根本就沒有E-mail，再說，就算這是一個E-mail，DesignCAD這個program當時根本不接受E-mail。即使在今天，要把一個E-mail硬性地輸入到DesignCAD里去也相當困難，需要將E-mail印出，掃描，輸入到另一個Program改變格式，再輸出到DesignCAD，很是複雜。1992年一般電腦沒有掃描功能，也沒有另一個program，而DesignCAD只有第二版，現在是第十八版。總之，在1992年是不可能有的E-mail的。

我那個朋友說：“你不是說‘神是無所不能的’嗎？1992年人不能發E-mail，但是神是可以發的。問題是他不顯示網址，究竟是哪位神給你發來的？”

不信神的人往往有一種觀點：我之所以不信神，就是因為有太多的神，叫我不知信誰才好。”神有真假之分，真神僅僅一位。假神可有許多。不明真假使人如墜雲里霧中，越來越糊塗。

對我來說，應該很清楚。伊斯蘭教的“真主”安拉和“先知”默罕默德不可能給我發E-mail，因為我吃豬肉。佛教中眾多的菩薩，金剛和羅漢不可能給我發E-mail，因為我一向認為泥菩薩過河自身難保。世上還有許多宗教，每個宗教都有一個或者多個神。我不信那些假神，那些假神和我風馬牛不相及。

除了宗教的神，還有神話中的“神”。民間傳說中的“神”。歷史人物被擁戴成“神”。天才人物被吹捧成“神”等等。假神越多就越濫，哪來這麼多的“神”？越是神乎其神，就越不是神。

即使把所有假神仔細梳理一遍，也不可能找到發E-mail的神。原因很簡單：這些所謂的“神”和我毫無關係。去偽存真，水落石出，剩下就只有發E-mail的真神了，他就是上帝。

我當時雖然沒有受洗加入基督教，但是我禱告。當然，我的禱告不正規，很簡短，而且很自私，我只在自己遇到困難時才祈求上帝保佑；但是至少我從不向任何假神求助。上帝是否垂聽我的禱告？我不是很清楚，似乎有時幫

助我，有時則不幫。但有一點很清楚，他一定垂聽我老母親的禱告。

我母親是基督徒。她在念中學時開始讀聖經，接受基督教要旨，並且于1939年在當時上海最大的基督教堂—慕爾堂（現名沐恩堂）受洗。后曾在該教堂工作。幾十年來，母親一直在禱告，當然也為我們子女禱告。母親今年九十四歲，視力不好，讀經已經很困難了，但仍堅持禱告。這就解釋了一個奇特的E-mail，又為什麼在舉目無親的陌生機場冒出一個人來給我妻子和女兒指路。

彼得前書第五章第七節：“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下給神，因為他顧念你們。”

這兩則奇異恩典顯示了禱告的力量。感謝主！

我一直在想，那電腦屏幕上的顯示究竟是不是E-mail呢？

是，又不是；不是，又是。

說它不是，因為當時還沒有E-mail，而且也沒有顯示網址；說它是，因為它確實是通過電腦傳來的郵件，是Electronic mail。

總而言之，它是一個神奇的E-mail。說的具體一點，它是G-mail。它是先于一般G-mail好多年的另類的G-mail。它不是Google-mail，而是God-mail!

再次感謝主！

(打字整理 張銳姊妹)

主工消息

- 在連續幾天的大雪中教會迎來了2008年的聖誕夜（12月25日），當天天氣預報的暴風雪的警告要到下午六點才解除，可是下午兩點鐘烏雲消散，天空轉晴。盡管路上難以行車，還是有四百多人參加了聖誕夜聚會。在豐盛的晚餐后，幾個查經班獻上了優美的聖詩，兒童上演了傳統的劇目《耶穌降生》。徐成德傳道作了題為《你可以進來》的講道。
- 一月四日教會舉行了新一年的長執就職禮。長執分工如下：曾立仁長老-長執會主席/崇拜，黃玉祥長老-福音事工，馮欣長老-宣道事工，岑忠強長老-教育事工，Mike MacDonald執事-執事主席/英文部聯絡，吳國明執事-外部維修，楊惠民執事-內部維修及空調，唐翔執事-特別聚會，陳子然執事-總務及飲食，陳永賢執事-財務事工，張立勛執事-文字事工。

- 一月九日至十日教會在風光秀麗的Army Lake舉辦了冬令會，共有來自UWM, Marquette, MCW, Concordia的學生，學者，及來自Appleton, Green Bay華人教會的弟兄姊妹，慕道友及本教會的同工120人參加。馮秉承牧師剛剛從歐洲布道回來，不顧旅途的勞累作了《科學與信仰》的講道，在聖靈的感召下共有六位慕道友決志信主。十日下午還舉行了滑雪，滑雪橇，討論及問題解答等活動。
- 一月二十四日各個查經班舉行了春節聚餐，弟兄姐妹們準備了豐富的食物并邀請了各個查經班附近的朋友。晚餐后舉行了唱詩，見證分享及游藝活動。



出版者：米城中華基督教會

創刊人：王常明牧師

編輯：文字事工委員會同工